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

2016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报告

(财政)

一、区食品药品监管局概况

（一）机构组成

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设有6个内设机构和3个片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，分别是办公室、政策法规股、食品生产监管股、食品流通监管股、餐饮服务监管股、药品化妆品与医疗器械监管股、牛华片区监管所、竹根片区监管所和冠英片区监管所。下设1个二级预算单位，即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督稽查大队，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。

（二）机构职能

1.负责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食品（含食品添加剂、保健食品，下同）安全、药品（含中药、民族药，下同）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；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；拟定有关全区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，推动建立政府分级负责机制，落实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；建立食品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，防范区域性、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。

2.负责建立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，制定全区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、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落实；负责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，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；参与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，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。

3.监督实施全区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标准、分类管理制度以及化妆品监督管理办法，监督执行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研制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质量等管理规范，监督检查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注册工作；建立药品不良反应、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；参与制定我区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生产的鼓励扶持政策，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。

4.组织实施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，查处食品生产、流通、消费环节的食品安全和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等的研制、生产、流通、使用方面的违法行为。建立问题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并监督实施；依法组织实施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等广告监测。

5.负责食品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，组织和指导食品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，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。

6.负责制定食品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，推动食品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、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。

7.负责开展食品、药品安全宣传、教育培训、对外交流与合作；推进诚信体系建设。

8.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；指导镇（乡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。

9.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；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，推动健全协调联动机制，督促检查镇（乡）履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。

10.负责全区食品行政许可的监督实施，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。

11.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以及区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三）人员概况

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编制共计44人，其中局机关行政编制22人，行政工勤编制2人，稽查大队参公编制20人。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我局共有在职人员共计34人，其中局机关在职人员21人（含1名临聘人员）、稽查大队在职人员13人，退休人员5人，空编11人。

二、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

（一）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。

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2016年财政资金收入共计430.99万元 ，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430.99万元，财政拨款收入中基本支出352.6万元，专项支出78.39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。

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2016年财政资金支出共计430.99万元 ，其中基本支出352.6万元，专项支出78.39万元。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.21万元，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支出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60.78万元（其中：医疗保障11.86万元，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348.92万元），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、日常运转以及完成特定工作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；住房保障30万元，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。

三、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

（一）预决算编制情况。

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安排，结合食品药品日常监管、专项检查、抽样检查、科普宣传等业务实际需要，及时对本单位所需工作经费进行科学合理预算，严格编制年初预算，并填报绩效目标，对专项预算进行提前细化。年终根据年初预算及实际收支情况，及时编制部门决算表，如实反映单位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及单位财务状况。

（二）执行管理情况。

1.部门支出绩效

严格按照2016年财政预算安排全年资金进度，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，严格管理，合理安排，确保了财政资金专款专用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2016年部门支出总额为430.99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352.6万元，项目支出78.39万元。基本支出包含行政运行支出270.5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.21万元，医疗保障支出11.86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30万元。项目支出包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3.85万元，药品事务5万元，化妆品事务1万，食品安全事务11.15万元，其他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47.39万元。

2.机关厉行节约。

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严格按照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的要求，严格控制压缩“三公”等各项经费支出。2016年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及公务用车购置费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.6万元，公务接待费5.25万元，较预算相比，均有所降低。

3.机关节能降耗。

为全面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，引导机关干部职工树立节俭意识，自觉厉行节约，不断降低行政成本，要求干部职工营造节约用电、节约用水、节约办公耗材等办公氛围，做到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。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统筹管理，科学调配、规范使用公务车辆，对集体公务活动，提倡集中乘车。坚持“确保公务、禁止私用、勤俭节约、规范管理”的原则，严禁公车私用、公车私驾。

（三）综合管理情况。

一是非税收入执收情况。认真执行非税收入执收相关规定，2016年，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共累计罚没24.02万元，均统一存入区财政局指定的非税收入账户，确保了财政收入应收尽收。

二是资产管理情况。认真开展固定资产盘点，全面清理掌握登记资产情况。及时落实相应的管理人员，定期核实审核，维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，合理配置资产，提高资产使用效益。

三财务会计管理和内控制度管理情况。按规定建立财会管理制度、机关经费报销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，设置会计账薄，会计核算合规合法，账实账证相符，会计资料真实完善。银行账户管理规范，认真开展2016年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，制定并完善了预算管理制度、收入管理制度、支出管理制度、政府采购管理制度、资产管理制度、合同管理制度、决策机制等制度。

四是信息公开情况。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在五通桥区门户网站公开2016年预算编制说明，包括收支预算总体情况、支出预算安排情况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情况以及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。

五是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。认真开展违反财经纪律突出问题专项治理，对照专项治理内容，对2015年以来的账务进行全面自查，未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和财经纪律以及设立“小金库”，未在公务接待、公车使用等方面超规格、超标准、超范围，未违规发放津补贴、福利、奖金。

（四）整体绩效。

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高度重视此次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，遵循“实事求是、尊重客观、力求准确”的原则，积极组织财务人员对2016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进行评价。通过此次绩效评价，进一步合理高效使用财政资金，避免财政资金支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

经综合评价，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管局2016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为：较好。绩效目标较为明确，资金全部落实到位，2016年全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稳步推进，无一起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，评价得分92分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

1、预算管理不够细化。在预算管理过程中，需加强全局内设机构的协调联动，保证预算编制的合理与精细，做好、做细预算编制工作。科学编制预算方案，严格审核预算方案，认真执行，强化监督。

2017年7月6日